

為愛而戰

湯姆丈夫搭飛機跨海去找他。湯姆死了。我們看見湯姆丈夫的臉書貼文，才意會到湯姆丈夫最近焦慮的原因。後來大家都在討論湯姆與他丈夫的事情。

他倆，最後一面也來不及見著。湯姆的事情其實也都是出自湯姆丈夫口中，沒人當面見過遙在舊金山與病魔黯然獨鬥的湯姆，大家只是剛好都認識湯姆丈夫，在街頭上見過他——穿著粉色頑皮豹布偶裝，手裡高舉著婚姻平權彩繪看板，站在集會遊行路口，彷彿自體隨身鑲嵌喇叭大聲公一樣，無時無刻發出各種聲響，或用肉聲嘶喊，吸引路人注意。

「我們在這邊啊活生生的！都在這裡！」那是來自櫃門邊的宣告，有些人選擇拒絕聽見，甚至要摀住我們的口鼻。被略過無視的同志，只是人，也只是人。同志就只是人，沒有其他附加的條件與屬性，也沒有哪裡特別不一樣。從來不奢求要什麼不一樣，神不必加給我們，但求不要剪去飛翔的意志。

無分寒暑都是頑皮豹或各種布偶裝的扮相，宛如將士披著戰袍的，就是湯姆此生最後的摯愛，我們都叫他「豹民」。與那總是佔領集會遊行制高點，招搖著六色大纛的彩虹長老一般，替人們做開路壓陣的大將。也許豹民不敢僭越，總是把鏡頭讓給灰白頭髮的彩虹長老，可在我心中不僅僅是彩虹長老值得尊敬，湯姆的丈夫豹民，還有把丈夫讓給大家、讓給台灣人權運動的湯姆，以及，所有在這條路上有名字或沒名字，無論是不是同志、露不露臉，都一樣偉大。偉大得替他人的福祉著想奔忙，卻疏顧了自己的身心。

而我，加入這支日漸壯大的隊伍，參與每年的大遊行；到後來陪伴平權小蜜蜂成群結隊，四處分派文宣如散花蜜，對抗那些阻止我們獲得幸福，各種以幸福為名卻又踐踏他人幸福的聯盟，都是很晚很晚的事情了。

畢竟，彩虹長老在麥當勞出櫃，請記者喝柳橙汁的那年，我也才剛出生。我什麼都不知道，但也什麼都曉得。

三歲的時候，跳到小叔的背上求他揹揹抱抱。小叔愛穿皮衣，那個年代阿諾史瓦辛格正當紅，還有克里斯汀史萊特的青春黑色電影《希德姊妹幫》、強尼戴普的《剪刀手愛德華》，黑皮衣、黑風衣、還有帥爆的摩托車，流氣不羈又痞壞的形象在小叔身上若即若離。我廝磨著黑皮革，男體勞動後略臊甚至帶點酒氣的芳醺，差不多就是在那個時候灌入腦門，成為一種嗎啡。沒有人分析過我的行為，長輩都說只是跟小叔比較投緣。

可小叔死得早，這個緣很短、很淺。後來在遊行隊伍裡也看到了皮革軍團，由一群彪形大漢組成，渾身包裹著膠般光澤的皮革；或點綴性地在全裸的軀幹之間遮住重要部位；更甚者，蒙上大型皮頭套，全程趴跪在地上如牲畜一般被牽著脖子走。我大膽開約，把那些皮革軍團一個個約出來，然後想像他們就是我的小叔。夜裡的小叔活在皮革外套底下，當我廝磨著皮革的觸感，他就活回來一次。

皮革軍團衝擊保守陣營的目光，影響了中間勢力的決斷，基於相忍為平權但實在不希望他們過於裸露的同志從沒少過，甚至因為保守陣營用他們的照片散布

謠言，這些皮革軍團終於被歸類為戰犯。但也是因為有了這支雄武的皮革軍團，現在沒人敢說男同志都是娘子軍了。每個穿皮革的漢子，身高不是 175、180，就是體重逼近破百但體脂適中，勇壯的肉身是鍛鍊後的成果，虎背熊腰大概一般的異性戀直男也不是他們的對手。

擺脫刻板娘氣的皮革同志們，是否跟我一樣都曾有過一個小叔、表哥、堂兄等等諸如此類的存在，我不敢說，畢竟戀物的基因至今沒有確切的科學根據，無法證明這是性傾向的常態或變態；當然也不是早熟或太快欣賞限制級電影的後果，應該說是反過來，先有了那層不知道是欲望還是對愛的想像為動力，才驅使我們去接觸了那些，大人不想讓孩子看但又自己特別愛看的情節。

除了對小叔的情感之外，對性別特質產生疑問，還有四歲那年，看素還真一頭長髮秀麗還簪著蓮花，談吐端莊儒雅，首先就對男人的髮長與服裝有了突破性的見解。是，男人可以而且也本來就是長頭髮的，翻開古書，剃短的，非囚即盜。於是我在國中以前就不斷在頭髮上做文章，小三的時候髮長及肩，小六就燙過金毛捲。到了國中，參選學生會長，第一個政見就是解除髮禁，那個連教育部都沒有明令禁止的髮線，本該放寬。多年以後的現在，國高中的髮禁正式解除了，我甚感欣慰地自己終於也是那無名的先驅之一。我也想要爬到樓頂去高喊，這就是性解放的重大成就。

人們或許會說，才四歲，怎麼可能懂什麼；而我卻要說，已經四歲了，還能有什麼不懂的！幼稚園被同學嘲笑的時候，我就知道，大家都已經學會了性別差異。為何男生要用那些粉粉紅紅紫紫的包包袋袋，他們笑鬧，我從包包裡拿出素還真彩色照片跟他們對嗆。人家也是男的，還喜歡穿紅披風呢！而且，頑皮豹不也是粉的！米老鼠的底褲也是紅的！美少女戰士水星仙子就穿藍色的，難道你是水星仙子的粉絲嗎！

我向來對於自己的辯才無礙感到驕傲，而我也的確延續了這樣的砲火威力，直到遇見豹民和其他盟友，依然是網路的言論高射炮，專門抨擊不實謠言以及對同志的污名和歪曲毀謗。

一邊跟恐同團體駁火，一邊卻在臉書上看見寂寞的豹民，飛去舊金山處理湯姆的後事。我們悲戚，在這條一起奮鬥的路上，先是為了讓大家能夠拋頭露面，就費去了十年或者更多的青春歲月；終於可以大方地說出性向而不怕丟工作之後，現在又要為了能夠合法成婚而繼續奮鬥。還能有幾個十年沒人知道，像湯姆就沒等到。相愛相守的法律權益都無法獲得，同志只能默默地往深淵裡潛伏，像社會裡的一顆疹子病毒，埋伏在神經結。表面上永遠是那樣的「正常」，可又隨時在尋找毀滅自我的方法。無人知曉，這些疹子何時會爆發。像哥哥那樣一躍而下；像一尾傷痕累累的鱷魚那樣剖開自己的心；像一朵早凋的玫瑰，染了一地的血；像一片枯去的葉子緬懷曾經的青。

沒有一個人，沒有任何一個反對同志結合的人，是用他的全副靈魂在反對同志，更沒人繳付出實質的生命，用命來對抗同志。有哪一個反對同志、恐懼同志的人願意站出來，以死相諫，我讚美他。想必是沒有的。

可我們卻每天都在失去我們，那都是一條條命。加入了隊伍之後，覺得自己每天都在剝落，像被介殼蟲蝕去了色彩的枯木，聽說某某走了、聽說誰又割腕。一天一天凋零的老樹，自長老出櫃以來，三十二年了，散去的花蕊曾是荷花池畔哪一個龍子或阿鳳？還不懂嗎，快停下自我毀滅的刀刃，我們的存在本來就是一樁悲劇，多餘的血並不能帶來更多的同情，只會讓平權的隊伍變得更弱勢而已。

夜裡，我們曾在新公園裡互相撫慰療傷，儘管那是很老派的作風了，但至今無法想像，如果天子腳下沒有留著最後這片樂土，當年的我們還能退往哪裡去？也許傷亡會更多，那些挺過 918、撐過 823 的老兵還能去哪！我勉強趕上了一波繁華，在新公園裡巡遊、獵食的日子，等到費玉清的晚安曲響起時悄然如夜霧般離去。白天，幻化成人形，繼續禁聲躲在人群裡。某日，新公園的圍牆拆去，春神的獸終於可以進入人間，踐踏著芳美的露草，我們安穩地待在這片公園、這座城，不再被驅離。我們都在尋找愛。尋找另一個自己來愛。所有的電視電影、小說戲劇，最終人們都能找到自己的愛。何以我們就得做一個聖徒，戒斷那些因為愛而產生的接觸行為，只因為渴慕肉體慾望，就被阻擋在成家的條件之外？如果那樣子的神果真存在，不，那樣子，還能被稱為神嗎？

價值觀的戰役從街頭打到網路上，戰火一場一場引燃，我們疲於奔命之際還要顧著戀愛，為愛而戰聽起來浪漫，做起來卻總是讓人感到無奈與不堪。

街頭的叫陣是最初階的砲火，是辛苦的肉搏體力活，反對我們結合的那群人正是每天都在替人主持結合婚禮的人，他們的尺，有著崎嶇的刻度。他們帶著兒女妻小，穿上白衣戴著口罩，深怕被認出來地惶惶然如一道道幽魂，在封阻的街上喊著口號；是神的差派讓他們這樣痛恨，還是心底的鬼魔驅使他們對未來產生恐懼？每一個我們，都是父母生養而來的，我們沒有學習父母的模式成為父母，那不是父母或家庭婚制的問題，是我們，是我們本來就沒有被內建這樣的程式。接受了足足九年「爸爸早起看書報，媽媽早起勤打掃」那麼根深蒂固的父權異性戀教育，結果呢？我們還是同志，我們沒有分誰是爸爸媽媽，我們都可以是爸爸也都可以是媽媽。

嗜甜的舌，可能是後天糖果的育成，也可能早慧於羊水的浸潤。既然是無法定論的，又要怎麼定罪呢？

豹民每天都會在臉書上傳近況，主要也是希望大家放心。可是就像彩虹長老說的那樣，沒有一點功力是撐不到現在的，長老畢竟是長老。我們都在擔心，每個晚上擔心豹民受不住，穿上心愛的頑皮豹，蒙頭蓋臉的隨便找個地方就自己開開心心地去找湯姆了。

我們好怕再失去任何一個盟友，異性戀名人勇敢表態支持同性戀之後的那幾天、那幾個月，又恐怕抵制的聲浪讓他萌發退意。我們擔心，所以必須將下輩子的熱情都預支來聲援豹民、聲援這些異性戀盟友們，瘋狂地湧入臉書去點讚、去分享每一則貼文。

這才是網路戰的真相，不時有許多訊息灌入手機，公聽會或甚麼重大遊行的前一周就會開始響，四面八方有朋友的活動邀請；平權小蜜蜂的賴群揪團；網紅

四叉貓的敵陣直播，原來這並不比街頭巷戰來得輕鬆，逼得人沒有絲毫喘息的機會，太多的訊息要消化解應，還要擔心漏了豹民與其他人隨時可能心靈脆弱的動態。一有新聞半夜發稿，就可以看見線上同溫層瞬間升溫，所有人都在討論、分享、和轉貼，深恐晚了一秒，邁向自由平等的信息就會被這個資訊爆炸的世界淹沒；隔著網路，知道戰友都還沒睡，心裡頭比溫暖更多的是無奈與不捨。

借用一位女性主義作家的話，其實，同志們比誰都希望有一天同志運動全體崩盤瓦解；所有的同志團體都不復存在；同志專屬的夜店、三溫暖、發展場消失殆盡；紅樓四周遊蕩的不再只有同志。就像在圖書館、車站、醫院、運動中心一樣，人和人之間的差異僅僅是因為個體，而非性別或性傾向。不再有人需要跳出來喊：「我是同志」的那天，才是同志運動成功的日子。至於那日子或那時刻，本來是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天使們也一直不知道，如今，卻有了期限。

五月二十四日，是我們的違憲紀念日，我們終於盼見。因為我們也相信尋找，就必尋見。

幽靈馬車的副駕駛

他坐在宮壇外的板凳上，像黑白郎君一樣開了半張臉；勾勒著凶煞的紅漆藍彩，裸著剛刺上線稿的半胛，朝我這裡一瞥，噴了他那貪眷不捨，開臉前的最後一口煙，一腳把煙頭踩在地上。

底迪，他說，等一下會放炮喔，閃遠一點。轉頭就與他的家將弟兄們嘻嘻笑笑地幹話連連。熟了以後他也對我說那些當時我還不太懂的幹話，我只知道像他那樣烈性的人，無法甘心臣屬於任何一個陣營，出陣可能只是暫時的選項。

黑白郎君永遠只順著自己的喜惡做事，駕著幽靈白骨馬，拉起一架美國西部式的皮帳篷，遒勁的馬車在曠野中配著搶來的《忽必烈進行曲》疾馳。擄人掠寶或是擄幼扶老，全憑心情。他在馬車中講話的時候，皮帳篷會透出一陣陣金光閃閃，浮現出他狂傲的剪影。馬車時速飆破百里的同時也可以發出宏大的氣功，人車一體，他是布袋戲界的馮迪索。

廟會結束後，跟著他前後腳跳上他全白的「頭優塔」，喇叭旁的電音動茲動茲比掌風強勁，帶著我衝破這個無聊的臨港小鎮，兩人到天涯海角去。是黑白郎君，開著他的幽靈馬車載我去兜風呢！但最遠總不過是關渡，拜了媽祖，當作他的還願，我備著約莫三天份旅用衣物那麼厚重的期待，然後屢屢落空。

打包了要陪男人浪跡天涯的行李，那時我才五歲，正是最沉迷看布袋戲的時候，深深迷戀這個開著「頭優塔」的台客大葛格，從螢幕跳出來，具現化的黑白郎君。當他將我送回家門前的巷口時，我不曾帶走任何禮物而倍感失望地離去。

播出集數已經超越雲州大儒俠的霹靂布袋戲，正式申報且登錄了金氏世界紀錄，世界上最長壽的木偶連續劇。素還真出道三十周年，只小我兩歲。在那棟老透天祖厝裡的頂樓加蓋，父親出門上班後，母親就在樓下照顧祖父母的起居，台客大葛格沒空找我的日子裡，我就一個人安分地抱著小電視機，看布袋戲在黑盒子裡頭瑞氣千條，映像管華光四射，一次次重播，讓我的眼睛早早有了散光。現在一週會出兩集 DVD，從前只來得及發行一捲錄影帶，每個禮拜央託父母親帶我去錄影帶店追新番，是固定的行程。

在我出生前兩年，激戰中的史艷文與藏鏡人被黑白郎君一踢，雙雙飛出七彩清聖橋，行蹤不明；後兩年，還沒忘記北管怎麼唱的素還真，吟嘯乘蓮，飛上翠環山玉波池。出道的第一件大事，就是他的徒弟擎天子與黑白郎君生死鬥，素還真得出面平定風波。

黑白郎君踢出了世代的頭尾，也踢出了他註定要卡在世代之間的命運。史艷文敗在黑白郎君之手；黑白郎君卻只能跟素還真的徒弟拚個平分秋色。橫行天地間，臉上不黑也不白的黑白郎君，站在尷尬的位置，用他的桀驁不馴對這個社會發出嘲訕。上沒有出路，下沒有退路，被巨石壓在中間，黑白郎君儼然就是以巷口那些跳家將的人為藍本，也許不知道自己在做什麼，但喜惡告訴他，在江湖道上混的是義氣，義氣沒有什麼道德可言，純然是一種順著自己的喜惡為標準，道不同，不相為謀而已。

我曾想過，如果和黑白郎君這樣狂派作風的人同乘一車，會發生什麼事呢？封閉的空間，兩個陌生的男人並肩驅車，其中一個是永遠不按牌理出牌的，另一個呢，是軟弱低調沒自信的五歲醜小孩。你要做什麼都可以喔。當年我就有這樣的念頭，當我能夠踏進幽靈馬車的那一刻起，我就算是進入了黑白郎君的内心世界了吧。每每在他將人吸入馬車中運走的時候，想一起被吸走的慾望就不斷湧現。五歲小孩也是有慾望的，至少我是。走進愛車如癡的男人的車中，就代表了在他心中某種階級的提升。如果能坐上副駕駛座，那就是正宮等級的恩寵了。

陰晴無常的他，甚至也超越了性別。我親眼看他勾著女朋友一樣的女孩，卻又常常去偷摸、偷打家將弟兄們的屁股與下體。萬變魔女看上黑白郎君的根基雄渾，一度附在他的身後，雌雄同體在武林為亂。那是真亂，料不準他的下一步，無法推理，超越邏輯，好人壞人走在路上都各有五成的機率被幽靈馬車衝撞。男人女人亦各有一半愛上他或被他愛上的可能性，江湖中人避之唯恐不及，怕被愛情沖淡了仇恨，更怕被萬變魔女擄為補陰的食糧。

在「頭優塔」的副駕駛座上沾沾自喜，吃著台客葛格買的麥當勞蘋果派，和草莓奶昔，我肥潤得理直氣壯，那也是他希望的。是某種養成計畫的進行曲。一邊的世界搭著他的車四處巡遊，最遠還是不會超過關渡，特別是關渡宮，他心靈的故鄉；另一邊則是陪著黑白郎君繼續追追追追，追了百餘集後的劇情，幽靈馬車被拗成了素還真的發明，輾轉送給黑白郎君居然成了素還真安排了一百八十年以上的計謀。我是這樣見證了一個史英雄的殞落和素賢人的誕生，從此往後，素還真主導了所有劇情的發展，所有反派也都是為了倒素而存在。黑白郎君呢？被他的父親黃俊雄帶走了版權，從此與素還真的父親黃強華分道揚鑣，兩人就算緊鄰著隔壁棚也是無緣再會了。

我也與我的黑白郎君分別多年。為了讓我離開這個祭祀過度的小鎮，我們舉家搬到比關渡更遠的台北市裡，從此超出了他帶我兜風的範圍。就算他想留 B.B.Call 紿我，當我有手機可用的時候，他的 B.B.Call 也早就已經不能通訊了。

猛然想起他，我站在每次他停車等我的那個巷口路燈下。至少我還記得淡水大拜拜的日子，沒有預料會再遇見他或者被他認出來，台客大葛格畢竟也坐三望四了，但就是一絲未斷的希望，在國中畢業的那年突然洶湧而現，賭個運氣，刷了悠遊卡搭捷運，返回那居住多年的淡水老家，當作看看廟會也好。回到老家的巷口等著，看廟會的陣頭已經走過三分之一，家將的臉譜將他隱去，或者他躲在大尪仔裡面，無從知曉，只能藉著記憶中的身型去判斷，那個砍得滿臉見血的乩童身上是否有跟他一樣的線稿半胛。

戲劇化地，他從馬路對面一樣的那台「頭優塔」車中走了出來，隔著陣頭的人龍，對我招手。黑白郎君的愛車沒有換過如是，但他的臉上多了些沉穩。他認出我，我不知道他怎麼辦到的，五歲到十五歲我的臉和身形至少變了七成以上，但他還是認出我了。寒喧幾句，很早就沒玩陣頭了，他找到自己想做的事情。黑白郎君也有一段時間加入素還真的陣營，就為了報答素還真的順水人情；後來悄然離去，想做點自己的事情。

像五歲那年一樣，問我要不要去兜風；我也像五歲那年一樣跳上他的愛車。車也是駒，一切如故的幽靈馬車在登輝大道奔奔奔奔。他卻沒像我五歲那年一樣冷靜了，一手按著方向盤，另一手剛打完擋，就順勢往我的大腿探來。是綿指十八扣，黑白郎君的絕技，在我兩股之間游移。我驚嘆他的耐性，以及心願的遂成，於是還手。童子身的我有最純的純陽掌，往他的純陽撫去。

當我摸到他的胸膛時，他的心跳比我還快。這樣一個脾性火爆到街頭巷尾都退避的人，卻是極有耐性地等待我的熟成。

一如黑白郎君對上他的宿敵網中人。港劇《天蠶變》熱潮席捲兩岸三地，偷走《天蠶變》主題曲當作登場配樂的網中人，雖是蜘蛛外表，卻擷取了雲飛揚成繭化蛹的特性，擁有布袋戲史上第一個不死金軀。

透過死而復生的蛻變，功力也不斷茁壯。黑白郎君永遠殺不死這個宿敵，就這麼一路打殺，纏綿不休的恩怨不斷增長。然而，真正令人感到奇怪的是，黑白郎君是會死的，網中人卻永遠都不肯殺死黑白郎君。即使在他最落魄的時候，網中人不僅沒下手殺他，反倒還出手助他。這兩個人的基情，就在網中人一次次復生，黑白郎君一次次的等候，以及兩人互相一次次的挑釁之間勃發。他們是相愛的啊對著嶄新的精緻戲偶驚呼，俊俏的兩個男子，令人腐心大作。

布袋戲很早就在鋪陳同性戀情節，那是通瑤池與八面狼姬的性愛場景，經典露毛影片只因為傳統戲曲類不必送審，六歲我就見識到，女人與女人的愛恨情仇。不對，我現在才想到，通瑤池，她跟金陽聖帝亦敵亦友，難免數百年前也曾有過；而八面狼姬更是金少爺不離不棄守至最後一口氣的老相好。啊，看這布袋戲裡的情慾流動得讓人摸不著邊際，異性戀雙性戀同性戀從來就不是重點，武俠江湖恩恩怨怨，風波肆險，情節動人，卻不過都是映照人生。東方不敗的性別欄位當然是「東方不敗」。當武俠玄幻已經走在這麼前面的時候，卻還在三十年後有人跳出來宣揚一男一女一生一世一周一次呢！

台客大葛格的耐性在見到我的蛻變之後炸裂。我就是那坐鎮八卦帳的交趾一邪郎。車子開入台北市，開到中山足球場，往停車場裡鑽。第一次帶我跨越了大度路的界限，幽靈馬車要幹壞事的前兆。幹壞我吧。我沒有跟他說這是我的第一次，他一如我幻想了十年的那樣粗野而不懂情調，硬是在我的關口上猛吐口水，隨手亂抹。後來我特別對男人的口水有好感，應該是他的關係，初次性經驗一定會影響後半生的性福，這我全然同意。吃過一次異男同學的口水，我躺在同學腿上，仰首期待他的甘露從天而降。果然立刻勃起，比春藥還烈。

胡搞瞎推了好幾十分鐘，我在中間有點出離了當下的肉體，意識到啊這個就是新聞上說的車震啊，看見車窗外還是張狂的六月底的豔陽。回想這中山足球場尚未成為花博館的時候，曾是這樣一個杳無人蹤值得逡巡偷窺的車震鳥點。

有感覺嗎？他問。

什麼感覺。

我射在裡面了啊。

沒感覺耶。耶，等等，有了有了有感覺了，好滿好滿，脹脹的感覺。

（好像蜘蛛要噴吐絲網的感覺。我是他期期等待的網中人）

我不忍無視他過度自誇的技術或噴射量，那樣好像是我性冷感的錯一樣。但我第一次啊我根本不知道內射會是什麼感覺。我想我還是傷到他了，我的謊沒圓成，下車的時候，他跟我要了電話，但在那之後，他只打給我過一次，唯一的也是最後的一次。

啊，被內射是有感覺的。一個禮拜後，我發了一個小燒。不斷地在網路上爬文，每隔兩天就在擔心自己會不會還有喉嚨痛全身疲軟拉肚子起斑長疹等病灶，對愛滋與安全性行為的無知，這慮病症就是被內射的感覺。撐了三個月過去，心驚肉跳地去排隊等匿篩。有那麼一下下，在我進入診間進行諮詢之前，我忽然期待檢驗的結果最好是陽性。希望他像萬變魔女一樣附在我身上，永遠。結果讓人灰心也安心，匆匆的十年間，台客大葛格從未留給我任何一個彌足珍藏的寶物，而我的十五歲就要這樣過完了。

最後也是唯一的一次，我告訴自己再也不要與他糾纏了，接起他的電話。他說他要結婚了，想寄帖子給我。已經是兩個孩子的爸，婚禮只是女方家長想要補請客。他依然是那樣無法分類在任何一個陣營的，也不知道自己什麼時候彎，什麼時候直。掛上電話的當下我驚訝，但又意會過來，果然沒看錯，他還是當年那個載我驅馳的黑白郎君。